

一位“富爸爸”的教子经

再富也要穷孩子

黄远风喜欢养花,他说养花的过程给了他很多启发。你看,那些施了肥、在温室里开得很娇艳的花往往一拿到室外,一旦遇到点风雨雨就焉儿了。而那些一直生长在户外的花,经历那点风雨算什么。最后他总结出,养孩子就像养花,培养有战斗力的孩子,就得让他吃点苦!

让孩子怎么个“苦”法?他从来没有让孩子坐公司的车去上学,原来是妈妈打车接送,而自打上了二年级之后,就没有接送过。晓雨就读的学校离家有五站地,他每天不得不六点钟就起床准备上学,而每到放学的时候,家长排队接孩子的现象司空见惯,只有晓雨形单影只。年龄小,怕坐过站,他把十几个站名记得滚瓜烂熟。晓雨所在的学校,老师、学生都不知道这个“穷孩子”有一个“富爸爸”。

去年春天回老家过年,黄远风夫妇坐飞机,却让儿子跟一个老乡坐火车硬座回家。“飞机、卧铺是舒服,但是你还没有条件达到。除了阳光和空气是大自然赐予的,其他一切都要通过劳动获得,我想让他明白这个道理。”

所以,在他的家里,孩子得干家务,因为通过干家务,孩子才可以得到零花钱。因此晓雨小小年纪就知道权衡轻重了,一旦超过自己能力的东西就暂不要了。比如手机,他用的是父亲淘汰的一款旧式手机,他想换个新手机。“可是那样我就得干很多家务,否则得考双百分,我想了很多,考双百有点不可能,就朝最近的目标努力,如考一个百分我就可以换一双新鞋。”

让孩子生活节俭,并不意味着让孩子不会支配金钱。因此他应酬的时候,遇上周末,就带上孩子。不是叫孩子去花天酒地,而是在整个过程中,让瘦弱的孩子充当一个服务员的角色,哪位叔叔阿姨的茶杯空了,爸爸一使眼色,儿子就立马端着茶壶去给客人倒水,服务员想帮忙都会被黄远风阻拦。而最后,去结账的是孩子,每次结账都让服务员吃一惊,而晓雨接下来的“老练”更是让收银员们大跌眼镜,他不仅会仔细地核对账单,而且还会问是否有什么优惠活动 and 打折,他总会给爸爸争取到一个最

优惠的额度。

黄远风常说说他家财万贯,不如教会他谋生的手段。“将来,如果他有能力,我留钱没必要,他如果没有能力,留钱更没必要。”这是黄远风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。

舍得把孩子“推出去”

现在的多数孩子,只有一个位置——接受关怀、接受保护、接受给予。这种惯性,决定了他们的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。黄远风认为,家长要做的,就是打破这种惯性,让孩子独立。一个不能独立的人,学习成绩再好,走上社会后,最终也会被淘汰。因此,黄远风对孩子的异类教育还体现在“放养”上。

“对小孩子,一是要管,二是要放。对孩子的呵护太多,反而是害。父母不当拐杖要当向导。”10岁的时候,晓雨就被爸爸“放”了出去。暑假,黄远风让儿子跟另一个同时是十来岁的小老乡回福建老家。北京到福州,那么远的路程,而且到了福州,还要转长途车才能到老家,这对于一个成年人来说都发憊的旅程,更何况是两个孩子。

这是一个可怕又艰难的旅程。无余的晓雨战战兢兢上了车。一路上,他牢记妈妈的话:“不要和陌生人说话,不要吃陌生人给的食物,保持手机有电随时联系。”饿了吃方便面,困了趴在桌子上睡一会儿。孤独、恐惧、担心是至今留给他的记忆。

这个旅程,对于黄远风夫妇来说同样是惊心动魄的。孩子上车几个小时之后,他们给儿子打电话,没人接听。打了几次之后,手机却又关机了。这下子让人坐不住了。没想到,这时候,儿子的电话却打过来了。原来,机灵的小家伙悄悄躲到了厕所里给家里打电话报平安。他说他不想让别人知道他有手机,所以他没有接妈妈打来的电话。没料到,孩子的防范意识很强。以后的每个寒暑假,黄远风还是放心地让儿子独自回老家,他知道会一路颠簸,知道老家的生活条件远不如北京,但他知道孩子成长过程中的每一小步,都是父母学习放手的机会。

因为经常独自出远门,晓雨的应变能力可不是一般同龄小孩能比的,而且还会问是否有有什么优惠活动 and 打折,他总会给爸爸争取到一个最

火车到北京找亲戚,钱丢了,而自己是第一次到北京,希望晓雨施舍点钱。晓雨身上钱不多,正准备给他们一人一元,乞丐们却开口了:给我们每人3元,我们要坐地铁。晓雨的小脑瓜子立马转开了,既然是第一次来北京,咋知道坐地铁是3块钱呢,肯定是骗子。立马掉头就走,走后再回头,发现真有警察过来抓那两个乞丐,这无疑证实了他的猜测。

看着小小年纪的儿子经常自己计划假期,从容不迫地准备行李,而且灵活自如地处理各种人际关系,黄远风很是欣慰。

他说自己对孩子的这种教育看似“狠心”却是厚爱,因为父母不能陪伴孩子一辈子,让孩子从小就知道如何面对世事和处理世事,他相信孩子在将来就有本事独立撑起一片属于自己的天空!

教孩子感恩施爱

很多父母感慨,现在的孩子不知感恩,因为接受的爱太多,慢慢失去了自己爱别人的能力。黄远风经常让孩子“知道”自己是如何孝顺父母的,只要有时间,他都会回家看望老人,在家里住一阵,而且有意识地把孩子带上,让他亲身感受孝敬爷爷奶奶。

不仅关爱亲人,黄远风对待朋友也热情真诚,即使是素不相识的陌生人,他也同样施与爱心,轰动京城的由北京当代女子医院出资承办的“10万女性宫颈疾病免费筛查”就是黄远风为社会做得实事。看望病人、捐助贫困家庭、做公益活动……黄远风都尽可能带上儿子,他希望儿子也能尽一份自己的爱心去爱别人和关注弱势群体,从小让他懂得:敬人者,人敬之;爱人者,人爱之。“与孩子一起做公益事业力所能及的事情,目的就是让孩子学会关心他人、理解他人,善于与人交往。”

父母是爱心传递的使者,正是在这样的教育下,晓雨在潜移默化中学会了感恩和施爱,也明白了生活就是这样在真善美之间不断流动及循环的。因此,他没有许多孩子常有的那种专横、霸道、任性和以自我为中心的坏习惯,相反,却是个懂得体贴、关心、照顾别人的“小大人”。他不仅没有一些富家孩子身上的那种骄横,而且可以说比一般家庭的孩子还要显得“谦卑”。在饭桌上,他会帮别人倒水沏茶。而与小伙伴相处,看到好吃的他从不独享。有客人来家里做客,他小小年纪就会主动下楼迎接、相送。

摘自《家庭之友》

忍受好事

东非地区一直干旱,植被由逐渐减少到赤地千里,许多野生动物及家畜因长久找不到食物而死去。在旱魔肆虐将近3年之后的2008年4月,受灾比较严重的肯尼亚瑞夫特山谷地区,终于迎来了几场透雨。

这可是天大的好事!

然而,奇怪的是,大地上死去的动物不见减少,反而更多了。人们对那些动物进行解剖分析——它们无一不是被撑死的。据肯尼亚国家公园高级管理员反映:草一开始发芽返青,动物们就开始狂啃猛吃,不

久,公园里就到处尸横遍野。

如果说连上帝赐予的好处都不允许你贪欲之心膨胀,都要你谨慎待之的话,那么在有些人为了、白白送来的“好事”面前更不可掉以轻心,忘乎所以。

某国本是农业国,千百年来粮食自给自足。有一年,邻国来大量收购动物皮毛,且价格高昂;同时向其大量抛售粮食,销价堪称奇廉。

这可是好事!于是,人们纷纷放弃耕作而开始从事狩猎及畜牧养殖业。因为这样,他们轻轻松松

走老路是一种悲哀

1984年11月19日,郑渊洁首次产生了完全由他一个人写一本刊物的想法。因为他发现在一本刊物上,有的作者写得好,有的写得不行。读者是为了看好文章而掏钱买那本杂志的。可是这本刊物上的所有作者却按照统一的标准拿稿费,这就等于写得一般的作者在剥削写得好的作者。他向编发刊物的主编提出增加稿费,但主编却说若是因为你的作品导致刊物发行量上涨,如何举证呢?就拒绝了他的要求。郑渊洁觉得不公平,于是想改

萝卜花是一个女人雕的,用料是胡萝卜。她把胡萝卜雕成一朵一朵月季的模样,很高兴。

女人在小城的一条小巷子里摆摊,卖小炒。

女人三十岁左右,瘦,皮肤白皙。长头发用发夹别在脑后。惹眼的是她的衣着,整天沾着油锅的,应该很油腻。但是,她的衣服极干净,外面罩着白衣。衣领那儿露出一小点红,是红毛衣,或红围巾。

她每卖一份小炒,必在方便盒里放一朵萝卜花。这样装在盘子里才好看,她说。

一到吃饭的时间,女人的摊前就围满了人。女人不停地翻铲,装

盘,然后放上一朵萝卜花。整个过程,充满美感。于是,一朵朵萝卜花随着香味香,开到了顾客的饭桌上。

我也去买女人的小炒。去的次数多了,渐渐知道了她的故事。

女人原先有个很殷实的家。她的男人是搞建筑的,很有钱。不幸

萝卜花盛开

的是,在一次施工中,男人从高楼上摔下来。男人捡回一条命,却瘫痪了。

年幼的孩子、瘫痪的男人,女人得一肩扛一个。她考虑许久,决定摆摊卖小炒。有人劝她,街上那么

就可过上衣食无忧安康富足的日子。

时间飞逝,邻国似乎有计划地将皮毛的收购价格一降再降,将售出粮食的价格一抬再抬——原来一张皮毛就可换取一个人一个月的口粮,现在换来的粮食却不够一个人吃上一天了。饥饿贫困的人们想到要自己生产粮食,可曾经的优质农田已变成了牧场或狩猎场,种田技术也早已失传,谁家也没有像样的农具了。

为了活命,人们最后不得不屈服于邻国。

有时,我们甚至要将“好处”当做灾难,当做祸患来忍受。这样,我们才能避免灾害,远离祸患。

摘自《青年文摘》

风驰电掣走老路是一种悲哀,还不如蹑手蹑脚走新路。火车从咱们身边驶过时,挟雷带电,气吞山河,但我却感受到它在哭泣,这么有底气有力量的物体,却只能按照别人给它设计好的路线行驶,不能越轨半步……那天下午,我和你在火车站旁,在观看了十几列火车疾驰而过后,我决定脱轨,走一条没人走过的路,尝试一个人写一本期刊。”

一年后,《童话大王》创刊。很快,郑渊洁尝到了甜头,他第一个月的稿费就相当于那時候的万元户,他买了自己的第一辆摩托车,后来又有了汽车和更好的汽车……

郑渊洁就这样不再走由别人决定命运的老路,转而开辟了新的人生。

摘自《思维与智慧》

多家饭店,卖小炒能有生意吗?女人想,也是,总得弄点和别人不一样的东西。她想到儿时雕刻过萝卜花。

一次,我开玩笑地问女人攒多少钱了,女人笑而不答。

不多久,女人竟盘下一家酒店。在菜肴里,她依然喜欢放上一朵萝卜花。菜不但是吃的,也是用来看的呢,她说。

生活,也许避免了苦难,却从来不会拒绝一朵萝卜花的盛开。在女人一朵一朵细细的雕刻里,有对生活的尊重,还有一种信念,那就是:美好,就在不远处,就在手底下。

摘自《中国青年报》

非常男女

将来的那个人

想知道自己是否爱一个人,只要想象一下,当他年老,卧病在床的时候,你愿意照顾他吗?

想到他老病的样子,你已经有点沮丧,那么,他绝不是能够跟你厮守的人。

很久以前读过一篇访谈文章,被访者是一位事业成功的男士。他说,年轻时他有过一个女朋友。一次,那个女孩子患肺炎住进了医院,他去过一次之后,就没再去,

因为受不了病人身上的那种味道。女孩当然也明白,出院后没有再见到他。

我不知道,到底是他不够爱她,还是他不能忍受自己所爱的人软弱和生病。我也不知道,当他年老病倒的时候,会不会有一个爱他的人愿意包涵,不介意他的味道。

爱一个健康的人毫无困难。

爱一个穷人,是一种选择。

爱一个老病的人,是命运。当

健康离开了我们所爱的那个人,我们还能够爱他吗?

也许是几十年后的事了,但是,你现在就会知道他值不值得。

你到时候仍然能够爱他,也还是不够的。当你同样年老,卧病在床的时候,你愿意由他照顾你吗?

只要他在,你就放心了。那么,他是你寻觅的人。

你只希望他是来探病的朋友,而不是夜里抱你上厕所的人,那么,你要找她,也许不是他。

在最软弱的时候,你会想念的那个人;还有,在那个你最软弱的时候,你会怜惜的,才是彼此将来的那个人。

摘自《视野》

1.如果妻子无职业,离异的前夫必须支付赡养费,直到前妻结婚或缔结同居关系为止。这对前夫来讲是笔不小的开支,且法律规定前夫支付的赡养费要足以让妻子维持婚前生活水平。比方说,夫妻离婚前丈夫是个医生,妻子在家生活还算富裕,离婚后考虑到过去的生活水准,由法院裁定前夫应该给妻子支付多少赡养费。当然,离婚的双方可以自行协议赡养费的数额,协议不成的,再由法院裁定。

2.赡养费的数额和期限由法庭作出裁决。法庭裁决会基于以下因素考虑:“申请赡养费一方的实际需求;另一方的实际承担能力;在由法庭作出裁决的情况下,如果其中一方或者双方的财务状况发生变化,则由法庭作出修改”。有些情况下,需要赡养费的一方得不到赡养费,或者得不到能够维持基本生活的赡养费,可以向居住地的地方社会福利处申请社会援助,由社会福利处审核是否发放和发放的数额。

3.赡养费的支付年限最高是12年,也有年限是5年的情况。如果双方没有协议,或者法庭没有裁定,那么就以离婚之日起至12年满。这12年的规定适用于婚姻中子女女的离婚,以及虽无子女但婚姻关系维持超过5年的;在特殊情况下这两种情况都可以适当延长。婚姻关系不超过5年,且没有子女的,赡养费的给付期限最多为5年。这样一来,男方即使想离婚,考虑到要支付前妻生活费用(基本上为工资的40%),恐怕也不得不认真算计一下了。

摘自《特区青年报》

下午不是用来想念的

他们在认识后的第二个情人节举行婚礼。装修好后,每到周末,他们就去买家居用的东西,细到连汤匙也要讲究一下。他总说一切突出她的习惯就OK,她审美,他跟风。

只是她没有想到那天在商场看厨具时,发生了分歧。他看好一套进口刀具,分类周全,一共有10多件。虽然价格不菲,但他决定买下了。他说想到以后他们可以一起用它做美食,心里就高兴又激动。

她眼底滑过了一道暗影,努力遮掩心里的悸动,说,不用这个,我们挑酒杯。可他好在那里,坚持要买。没办法,她只好装作随意地说,这样的刀,我有一套。

婚礼如期举行,蜜月回来,他们就要开始自己做饭吃了。她每天下午3点就下班,所以,晚餐由她来做。

第一个下午,她就痛苦无比。即便是做简单的一顿饭,她都得用到那套厨具,它们会让她想起罗。和罗有过5年情感。彼此以为爱得很深,每年都让非她不要非他不嫁的爱情宣言更高调一些。罗在悉尼,她在深圳,她的房子里有一幅他送的水晶框世界地图,走的那天,罗

用透明尺仔细量出,深圳和悉尼的距离是29厘米。她笑,她牢牢认定那就是她跟罗的距离,不过一个转身的尺寸而已,她会始终站在心上人的事业后面,等他转身回国,就是面对面的。

那年秋天罗回来了,说再过一年就把地图换成结婚照。于是,她拉着罗去商场看居家家具,看中一样,就发誓一般的说明天就来买。看到厨用刀具时,罗拍拍胸膛说,一定从悉尼带一套回来。

厨具是寄回来了,罗却留在了悉尼,罗打电话哭着说,小米,我们虽然很相爱,但是因为太远,思念就被拉出一些细小的空隙,而那个新加坡女孩就恰好填补了空隙,等醒悟时,她已经把整个世界都占了去。

她知道自己还是爱罗的。所以不去恨,所以留下那套刀具,指望着重再遇到罗那样的好男人,就在他身边给他调制佳肴。

好男人她遇到了,可是现在,她和他刚刚蜜月,她对罗的思念就决堤奔流。她告诉自己她和他现在都是在最爱的状态下。

可是不管用,每个下午,只要一

爱的初体验

丈夫劳累一天回来,看到结婚以前从来没做过饭的我在举着锅盖当盾牌炒菜,说:“真是一百个人里也找不到的好妻子!”说完去盛饭。他喜欢糙米饭,我喜欢精米饭。他看到盛上来的,是硕大而稀松的糙米,又说:“真是一百个人里只有一个的好妻子!”吃着饭,我想,也许这便是意识深处的大丈夫主义,我一辈子里只好吃糙米了,想到这里,心里有一点凄凉。

吃完饭,我闻着衣袖上的花生油味,反反复复地衡量着关于家庭中的男女平等问题。

有一天丈夫说大学里的朋友们要聚会,是一个纯男人的聚会。我等啊等啊,从焦躁到委屈,终于愤怒起来。大家都出去吧!我关上们走

到街上。走了一圈,又回到家门口,我想好了,丈夫一定会焦急地抓住我的手问:到哪儿去了?这么晚你碰见坏人怎么办?我就冷冷地说:大家都会有朋友的自由。我打开家门,丈夫并没回家。

第二天,妈妈打电话给我,说:“你不要丢了自己拼命建立起来的事业。你才25岁。”我心里很烦躁,下班回到家,饿着肚子打草稿,间或愤愤不平地瞥一眼暮色渐深的厨房,想,该丈夫做做饭了。丈夫重重地上楼梯,惊讶地冲进房间:“你生病啦?怎么还没做饭?”

我说我就是没做饭,我要写文章。丈夫默默地看了我一眼,放下包,走进厨房。爆油锅了,饭熟了,摆碗了。丈夫叫可以吃饭了。我心

烦意乱地走出去,丈夫帮我盛好了饭。吃不是我烧的饭,我一点也没有平等了的感觉,尤其看到丈夫把奔波了一天的脚搁到桌上的时候。那灯暗暗给丈夫脸上照出了一天的辛苦。我看着他,看他的眉头皱成川字。我心里有什么东西碎裂开来。

夜里,我被一个什么沉重的东西压醒,那是熟睡了的丈夫的头,从枕头上滑到我的胳膊上。沉重的呼吸,蹙着眉尖。在窗帘缝里的微弱月光里,我吃惊地看他。丈夫稳重的事业,我才25岁。”

我心里很烦躁,下班回到家,饿

着肚子打草稿,间或愤愤不平地瞥一眼暮色渐深的厨房,想,该丈夫做做饭了。丈夫重重地上楼梯,惊讶地冲进房间:“你生病啦?怎么还没做饭?”

我说我就是没做饭,我要写文章。丈夫默默地看了我一眼,放下包,走进厨房。爆油锅了,饭熟了,摆碗了。丈夫叫可以吃饭了。我心

摘自《家人》